

南京农业大学文件

校研发〔2017〕309号

关于印发《南京农业大学 硕博连读研究生招生选拔办法》的通知

各学院、各单位：

为了进一步规范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提高博士研究生教育质量，学校根据教育部《2014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教学〔2014〕4号）文件精神，在广泛征求学院和导师意见的基础上，根据我校实际情况制订了《南京农业大学硕博连读研究生招生选拔办法》，现予以公布，请遵照执行。

附件：南京农业大学硕博连读研究生招生选拔办法

南京农业大学
2017年7月17日

附件

南京农业大学硕博连读研究生招生选拔办法

为了进一步规范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提高博士研究生教育质量，教育部颁发了《2014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教学〔2014〕4 号）文件，文件规定将博士生招生方式调整为三种，即普通招考、硕博连读和直接攻博。硕博连读是指招生单位从本单位已完成规定课程学习且成绩优秀，具有较强创新精神和科研能力的在读硕士生中择优遴选博士生的招生方式。硕博连读研究生招生选拔采用硕士生自行申请，考核小组考核，相关部门审核的方法进行。为了做好此项工作，特制定我校硕博连读研究生招生选拔办法。

一、选拔原则

招收硕博连读研究生是为了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在本门学科上掌握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在科学或专门技术上做出创造性成果的高级科学专门人才。因此，必须坚持“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的选拔原则，在科学、公平、全面考核和评价的基础上，有效选拔真正具有创新精神和科研能力的优秀硕士研究生以硕博连读方式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

二、选拔对象和名额

选拔对象为已完成规定课程学习，成绩优秀，具有较强创新精神和科研能力的脱产在读学术型硕士研究生（不含定向培养和单独考试入学的硕士研究生）。选拔名额一般为学院当年博士生招生总规模的 60%左右，按学院实行总量控制。

三、申请者条件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无不良操守记录。

2.在学的硕士二年级、非定向、学术型优秀硕士研究生。

3.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南京农业大学校医院体检合格标准。

4.年龄不超过 35 周岁。

5.已完成规定的课程学习和中期考核，无不及格科目。对学术研究有浓厚兴趣，具有较强创新精神和科研能力。

四、选拔考核内容

学院组织硕博连读选拔考核小组，每个小组由 5-7 名博士生导师组成，以答辩形式对申请者进行全面深入的考核和考察，考核内容包括学术水平和研究能力、外语应用能力及思想品德和综合素质等。

1.学术水平和研究能力考核

硕博连读研究生要进行较深入的科学研究活动,必须具备较高的学术水平和科学研究能力。考核小组应提问考核申请人掌握

该专业领域基础知识和专业知识的情况，知识应用能力，科研创新能力，对本学科领域前沿及最新研究动态的掌握情况等。考察材料包括申请人已开展的科学研究情况、已公开发表的论文情况、参加学术活动的经历、申请人本人自述及面试表现情况等。

2.英语应用能力考核

需提供最近五年内至少一项以下英语考试的成绩证明，包括：TOEFL（65分）、雅思A类（5分）、CET-4（450分）、CET-6（420分）、国家英语专业考试（TEM-4: 50分；TEM-8: 45分）、WSK(PETS 5）（笔试：55分）。本科至硕士连续在读的应届生CET-4、CET-6成绩证明不受时间限制。

如无上述证书或上述证书已经过期者，或近3年内在所申请专业的SCI或SSCI收录的英文学术期刊上以第一作者（或第二作者且导师为第一作者）发表过研究论文者，可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英语入学考试，英语合格分数线由学校统一划定。

硕博连读研究生要进行创新科研活动，须获取专业领域国内外最新信息，进行国内和国际学术交流，因此，硕博连读研究生应具备较高的结合本专业领域的英语应用能力，包括英语交流、文献阅读翻译和写作等。考核小组可以用外语与申请人直接对话的方式进行外语交流能力的考核，以书面的方式考核外语阅读翻译和写作能力，具体考核办法由各考核小组制订。

3.思想品德和综合素质考核

较高的思想品德和综合素质也是硕博连读研究生选拔的基本

要求和重要考核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学习和工作态度、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语言表达、人文素养、组织能力、协作能力、观察分析能力、对社会的关心和态度等等方面。考核小组以面试和审核材料方式进行考核，考察材料包括申请人在学期间的奖惩情况、中期考核情况、硕士导师和研究生秘书的评价意见、面试情况等等。

五、选拔工作程序

1.学生申请。申请工作一般于每年 1 月启动，申请者根据研究生院安排，自行到南京农业大学研究生招生网下载并填写《南京农业大学攻读硕博连读研究生申请表》（下面简称《申请表》）。

2.学院审核。申请者将填好的《申请表》交所在学院研究生秘书，研究生秘书审核并填写表格，并将审核通过的《申请表》整理后交学科点点长。学科点点长组织考核小组按照上述考核内容对申请者进行统一考核和评分，确定考核结果，并在《申请表》上进行完整记录。

3.研究生院审核。研究生秘书汇总所有学科的硕博连读研究生《申请表》后交分管院领导审核，院领导审核并签署意见后交研究生院培养处审核。

4.报名。经以上程序审核通过的考生根据研招办当年的安排在中国研招网进行网上报名。

5.拟录取。经审核通过且按要求报名的考生，与申请审核制方式招生的合格考生一并拟录取。

六、其他事项

1.硕博连读研究生选拔工作原则在本学科、专业内进行。如需跨学科和跨学院选拔，须提供跨学科和跨学院选拔的必要性和可行性证明材料，并由考核小组和院领导审核同意。

2.每位博士生导师接收硕博连读研究生原则上不超过2名。

3.硕博连读研究生在攻读博士学位的学制内不接受其硕士论文答辩的申请。